

五粮液出招“调价” 国窖们跟不跟?



在五粮液传出“调价”消息后,近一周业内都在关注,其他高端白酒会不会跟进?哪些会跟进?

过去这轮周期,飞天茅台在高端白酒市场逐渐一骑绝尘,五粮液、国窖1573跟随其后,郎酒青花郎、君品习酒亦有一定份额,茅台1935近年更是异军突起,在酱香赛道的位次连续上升。

但一直稳居前三的,还是飞天茅台、第八代五粮液、国窖1573。后两者同为川酒、同为浓香,且价格接近,在市场策略方面经常出现联动。

过去几天,与记者交流的行业观察人士、机构人士,对国窖1573是否会跟随五粮液“调价”给出了不同看法。

多位交流对象认为,国窖1573会再次采用跟随战术,但预计暂不会动出厂价,而是采取和五粮液类似的打法,通过向渠道提供更多补贴“曲线降价”。

酒业评论人肖竹青认为,(五粮液之后)明年会轮到国窖1573跟进,下一步是“放量抢位赛”,谁先降价谁先吃到份额,后跟进者只能捡剩市场。另有券商人士表示:“国窖1573必须跟。”

上一轮调整期以来,无论提价还是降价,国窖1573在大部分时候都紧跟五粮液。反映到市场价上,两者高度数产品的差价大部分时候控制在几十元。

但近年来尤其今年,两大白酒的竞争格局又有新变化。

2025年,52度国窖1573与52度第八代五粮液的批价差距持续缩小,中秋国庆前甚至反超了后者。酒价与股价直接相关,截至12月11日收盘泸州老窖年内股价仍为正增长。

经过多年发展,两大高端白酒看似相似,实则不同侧重。

“我判断国窖1573不会跟进。”传才战略智库首席专家王传才对记者说,“国窖1573的高度、低度都各有规模,现在实际上左右逢源,不需要用调价去跟进。”

同期泸州老窖则是更大幅度的价格波动,大致可总结为:二度率先提价、逆势挺价、大幅降价、重新提价。

2011年末提价至889元超越飞天茅台,普五后,2013年8月52度国窖1573出厂价再次逆市提价至999元。

尽管面临行业深度调整,彼时的管理层将其视为弯道超车的绝佳机会。面对五粮液通过返利变相“降价”,泸州老窖当时要求经销商必须保价。

然而由于价格高于五粮液,国窖1573动销明显放缓,经销商不愿打款。一直到2014年7月,国窖1573才终于调整策略大幅降价,计划内结算价降低至560元,计划外结算价降低至620元。2015年,国窖1573通过计划内外微调,恢复到2011年提价前的水平。

当时管理层坦言了两难:“如果不降价,国窖1573卖得比五粮液高很多,那么市场占有率就会一直下滑;如果价格比五粮液还低,之前逆市提价想提升品牌形象的工作就白做了。”

策略调整迟于市场反馈,让泸州老窖一度损失了份额。在当时“一茅五”主导的高端白酒市场上,国窖1573的份额从2012年超过15%降低至2014年的6%左右。

在2014年的年报中,当时的管理层也坦率反思:“国窖1573挺价过头,造成了较长时间的销量损失、渠道的断流、动销的停滞和经销商信心的损失。”

此后随着需求逐步恢复,国窖1573对五粮液采取了跟随战术,双方的出厂价绝大部分时候保持在几十元的差距。

本轮周期,各有侧重

这一轮调整期,如今再次演进到降价环节。

五粮液率先反应:在未正式调整出厂价的情况下,通过加大渠道补贴力度,降低经销商的单瓶成本。

2024年2月开始,52度第八代五粮液的出厂价已经提升至1019元/瓶。不过算上各类补贴、折扣、奖励后,经销商的实际单瓶成本不到千元。有了此次的进一步政策支持后,经销商单瓶成本还会继续降低,有经销商认为最终单瓶成本不到900元。

国窖1573会跟吗?

鉴于本轮周期的教训,行业内认为国窖1573会跟随降价的不在少数。

两家在本轮调整期前半程的经营策略上,确实也能看到类似上轮周期的影子。

在这轮调整期尚未全面展开的2023年8月,52

度国窖1573率先提价至980元,一度小幅超过飞天茅台和第八代五粮液。后两者分别在2023年12月和2024年2月提价至1169元和1019元。

提价之后是挺价。2024年,第八代五粮液价盘高度稳定,五粮液也是当年少数股价正增长的白酒。进入2025年后,更坚持挺价的变成了国窖1573,股价更稳的也是泸州老窖,再次出现2014年时五粮液优先“量”、泸州老窖优先“价”的局面。

面临调整期需求持续下行,量价齐升是伪命题。正如泸州老窖董事长刘淼在今年6月末的年度股东大会上所说:“要想要量,要么就要牺牲价,如果想要价,可能就要牺牲量。”

反映到业绩上,2025年半年报开始泸州老窖业绩先行回调,五粮液依然保持了正增长,一直到三季度报才开始出清。

两家的不同侧重,有迹可循。在明睿咨询创始人侯帅看来,过去这轮周期以来,五粮液的策略一直是“以量优先”。

在高端白酒市场,茅台占据一半份额,五粮液在30%左右,是唯一接近的,其他品牌多在10%以下。如此大的规模,“以量为先”才能保证五粮液的市场份额,同时保持住对龙头的相对身位。

而体量不占优的泸州老窖,在盈利能力方面更易突破,无论上轮周期还是本轮周期,国窖1573都有先行提价领跑行业的历史。事实上,泸州老窖的毛利率近年来一直仅次于茅台。

路径分化,不同变量

侧重不同,背后是两家高端白酒本轮周期面临的不同变量。

上一轮周期至今,五粮液一直聚焦52度五粮液这款大单品,综合不同券商的分析,其对五粮液的收入贡献始终保持在50%—60%。近年春节旺季,这款大单品的表现现在在高端白酒中也最为突出。

面对供需变化,近年五粮液推进“1+3”产品战略,对52度第八代五粮液控量,更多让五粮液1618、39度低度五粮液和经典五粮液抢市场。今年10月以来,五粮液1618、低度五粮液动销都有显著回暖。不过要成为与52度普五体量接近的下一款大单品,仍需时间。

而同期国窖1573虽然对泸州老窖的收入贡献不断提升,但实质上是高度、低度两款单品双双发展实现的。

记者注意到,2014年泸州老窖的高档酒收入只占到整体收入的18%,而2024年按照国窖1573销售额超过200亿元推算,其在泸州老窖的收入占比已经大幅提升至60%。

在这200亿元中,52度和38度产品的销售额基本各占一半,均约为百亿元。并且38度国窖在华北市场收获了阵地,这一优势在上一轮周期并不具备。

传才战略智库首席专家王传才认为,由于52度、38度产品都已形成规模,国窖1573的回旋余地更大,五粮液收入更聚焦52度产品,增加了价格的刚性。在他看来,国窖1573不一定需要对标高度竞品降价来提量,也可通过更多投放低度产品带动规模,同时不影响国窖品牌的高端属性。

记者结合美团、京东的即时零售频道梳理河北、广东、重庆、四川、山东等地终端报价注意到,近期38度国窖1573的终端价多在650元到750元区间,价格甚至高于其他一些高端白酒品牌的高度产品。

另一需要纳入考量的变量在于,相比上一轮周期,高端白酒市场的玩家更多了,在各个价格带的卡位也更激烈,更考验酒企调价策略的精细度。

过去两三年间,郎酒青花郎、君品习酒的年销售额都跨过了70亿元,茅台1935更是异军突起,2024年销售额超过120亿元。但调整期至今,这三款酱酒的市场价都有所下行。

不过郎酒和习酒都没有上市,没有市值管理的压力,此外郎酒作为民企更灵活,业绩压力相对更小,这给稳价提供了空间。记者了解到,面临批价波动,今年郎酒也选择了进一步补贴经销商。

而茅台1935则是通过产品迭代、扩容来对冲市场价下行。2024年6月和2025年7月,茅台1935两次升级了酒体,升级后的版本获得更多好评。2025年8月,茅台1935又推出了尊享版,不采用传统经销商模式上市,减少价格波动的影响。

渠道政策支持也在计划中。在今年11月末的股东大会上茅台管理层提到,针对系列酒将聚焦生态韧性与健康,具体措施包括“加大政策支持、优化市场策略”。

反观泸州老窖,目前尚未释放跟进信号。

12月10日,泸州老窖总经理林锋到访广东白酒大商粤强集团,双方座谈后共同认为:“当前白酒市场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挑战,无论是酒企还是酒商都需要做好打持久战的心理准备。一味地打价格战,只能解决一时的燃眉之急,最终还是要回归扎实的营销和服务,不断巩固阵地,抢占存量市场。”

供稿:《21世纪经济报道》作者:肖夏

上轮周期,你来我往

本轮白酒调整期至今,大致复刻了上一轮周期的剧本。先是过去两年渠道端普遍价格倒挂,后是今年开始报表端集体下滑。高端白酒虽然相对更稳,但大部分名酒大单品今年批价都在下行,真正名副其实保持在千元价格带的已然不多。

临近新一年,上轮周期的老问题重现:需求端尚未好转,要不要降价?

价格是名酒竞争的核心维度。上一轮调整期,两家名酒围绕价格你来我往。

五粮液的调价策略大致可以总结为:先提价、变相“降价”、再正式降价、再重新提价。

2013年2月,52度普五(普五指52度水晶瓶装的五粮液)出厂价上调至729元,同年4月五粮液又以加大返利的形式变相“降低”了出厂价,其间批价虽然持续下行低于名义出厂价,但实际上高于返利后的实际出厂价。

2014年上半年,五粮液阶段性的返利政策取消,52度普五出厂价正式降低至609元,批价开始企稳回升。一直到2015年8月,经过一年多的观察后,五粮液重新提价,出厂价回升至调整期之前的659元。

公告

青島瑞辰控股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尹作萍、魏新利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4354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2月2日14时0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东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马海刚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3010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2月2日14时0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黄島区全易顺建材中心(个体工商户):
本委已受理杨学文、庄天良、尹孝全、董丹与你公司农民工工资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4133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月20日14时0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黄島区水灵山188号7号楼202室青島西海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恩輝伟业科技(青島)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刘娜诉你单位双倍工资等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6068号)。因向你单位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裁决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青島市西海新区长江中路359号)市民服务中心202室,联系电话:0532-88187767)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市城阳区夏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胶南分公司:
本委已受理王卫国、杜松松、马海刚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2836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月28日9时3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润桂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尹作萍、魏新利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4354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2月14时0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罗斯凯特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王国学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青黄劳人仲案字[2024]第10294号仲裁裁决书,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青島市黄島区长江中路359号)市民服务中心201室)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海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瑞雪、钟明芳与你单位劳动报酬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9326、9327号)。因向你单位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2月11日9时3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黄島区朝阳山路329号阳光大厦南侧裙楼二楼劳动维权三室青島西海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万译传媒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涉嫌拖欠工资,我局依法作出青黄人社监令字[2025]第10149号《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青黄人社监令字[2025]第10149号《劳动保障监察责令改正决定书》。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责令改正决定,可在收到本责令改正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申请行政复议或在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但不得停止履行本决定。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青島市西海新区长江中路359号)市民服务中心202室;联系人:臧凤鸣、李明伟;联系电话:0532-86131392。
青島市黄島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元诚汇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胡新春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3540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月23日9时3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通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尹圆圆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10777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月23日10时0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黄島区长江中路359号20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蓝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王永财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4241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2月3日14时0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声明

遗失本单位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青島市泽润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通知

崔乃天:
青島德美家具有限公司将于2026年1月6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关于公司解散的股东会会议。2026年3月9日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确认公司清算报告的股东会会议。请您准时参加。
联系人:于超,联系电话:15865571353。
青島德美家具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马兴营:
本委受理的你与被申请人一中建一局集团第一建筑有限公司、被申请人二青島万兴达保温工程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3115号仲裁裁决书,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7号楼206室)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山东中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青島分公司:
本委受理的孟韵与你单位劳动报酬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7860号仲裁裁决书,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地址:青島市黄島区朝阳山路329号阳光大厦南侧裙楼二楼劳动维权三室)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旺鑫森浩工贸有限公司:
因你单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违法行为,我局依法作出青黄人社监询字[2025]第24308号《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请你单位于本询问通知书送达之日起3日内到黄島区水灵山188号7号楼211室接受调查询问。因无法通过直接、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月26日9时3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联系电话:0532-88187740。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九鼎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的李新文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2679号)。因向你单位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月30日14时0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联系电话:0532-88187712。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

公告

青島元诚汇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赵立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青黄劳人仲案字[2025]第23619号)。因向你公司直接、邮寄送达相关文书不成,故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月26日9时30分开庭审理此案,地址为青島市西海新区水灵山188号(原59号)市民服务中心7号楼211室。请准时到庭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青島市黄島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5年12月16日